



赛 思 信 安

NEEQ : 834025

北京赛思信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Scistor Technologies Co.,Ltd.

年度报告

2017

公 司 年 度 大 事 记

公司获得两项软件著作权证书、八项国家发明专利授权证书、四项大数据产品获“北京市新技术新产品”认定证书。

公司建立了GJB9001B-2009质量管理体系、并通过现场审核；装备承制资格通过军方审查；获得国家保密局涉密信息系统集成甲级资质。

赛思大数据产品在军队（含军工）、工信部、公安和其它行业中被广泛应用，赛思大数据服务进入互联网金融相关领域。

公司推出了赛思分布式数据仓库系统V9.3版，在数据处理能力、数据存储能力、节点管理能力、数据安全能力、系统管理能力等方面都取得了突破性的进展。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7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0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3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5
第九节 行业信息	39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9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6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赛思信安、股份公司	指	北京赛思信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华诺得	指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深圳华诺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信安	指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南京信安融慧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指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股东大会	指	北京赛思信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北京赛思信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北京赛思信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本报告期、本年度	指	自 2017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挂牌、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行为
公司章程	指	北京赛思信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周游、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诸晓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 诸晓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 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 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 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 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与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是

(1) 豁免披露事项及理由

北京赛思信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 2017 年度承担了以下涉及国家秘密的科研任务及研发任务:1、承担了国家计算机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中心的科研开发项目;2、承担了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部某所的下属事业单位江南计算技术研究所、全资子公司无锡江南计算技术研究所的软件科研开发项目;3、承担了中国移动集团某项目的科研任务;4、承担了中国人民解放军 61580 部队科技装备处科研任务;5、承担了北京市公安局大兴分局的科研任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46 号)第五条规定, 机关、单位不得将涉及国家秘密的信息公开。

《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科学技术部、国家保密局令 第 16 号)第十九条规定:“国家科学技术秘密保密要点是指必须确保安全的核心事项或者信息, 主要涉及以下内容:(三)敏感领域资源、物种、物品、数据和信息”;第三十一条规定:“机关、单位和个人应当加强国家科学技术秘密信息保密管理, 存储、处理国家科学技术秘密信息应当符合国家保密规定。任何机关、单位和个人不得有下列行为:(三)在互联网及其他公共信息网络或者未采取保密措施的有线和无线通信中传递国家科学技术秘密信息”。

故此, 根据上述法律规定:1、本公司与国家计算机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中心的科研开发项目相关信息不宜披露。国家计算机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中心出具的豁免信息披露函在我公司申请挂牌时已报送给全国股转中心。2、本公司与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部某所的下属事业单位江南计算技术研究所、全资子公司无锡江南计算技术研究所的软件科研开发项目的相关信息不宜披露。3、本公司与中国移动集团

某项目的相关信息不宜披露。4、本公司与中国人民解放军 61580 部队科技装备处科研任务的相关信息不宜披露。5、本公司与北京市公安局大兴分局科研任务的相关信息不宜披露。

根据法律规定, 为保守国家秘密, 本公司在 2017 年年报中计划将上述五项合同的关键保密信息采取隐去、替代等信息披露处理方式进行披露。具体涉及的章节包括: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业务概要”、“二、经营情况回顾”、“财务报表附注”之“五、合并报表报表项目注释”等。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税收政策变动的风险	公司在 2015 年 11 月 24 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11001972;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等相关规定,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完减免税手续后三年内,可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即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报告期内,公司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率。该优惠税率适用期截至 2018 年 11 月 24 日,若无法继续取得高新企业的认定,公司将无法享受优惠企业所得税率。
销售季节性风险	由于公司目前的主要客户分布在通讯、公共安全等国家重点行业和领域,这些客户通常采取预算管理制度和集中采购制度。一般为年底或次年年初制订投资计划,审批通常集中在上半年,采购招标一般则安排在次年年中或下半年。因此,公司订单从 11 至 12 月份开始明显增多,部分单位会在年初确定签订合同,所以公司订单主要集中在每年的第一和第四季度获取和签订,而订单一般在第四季度执行完毕并经客户验收,公司的销售呈现较明显的季节性分布,并由此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也呈现季节性分布,由于费用在年度内较为均衡地发生,而收入主要在第四季度实现,因而可能会造成公司第一季度、半年度或第三季度出现季节性亏损,投资者不宜以半年度或季度的数据推测全年盈利状况。
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2016 年末、2017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4754.96 万元、6902.15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7.66%、47.18%,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6.19%、41.26%,公司应收账款占比较高,这主要由于一方面与公司收入的快速增长有关。公司主要客户为大型软件研发、通讯企业,其资金实力较强,信用风险较低,应收账款回收有较大保障,但随着未来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张、营业收入快速增长,应收账款的总额可能会逐步增加,若宏观经济环境、客户经营状况等发生不利变化,将导致公司面临坏账的风险和资产周转效率下降的风险。
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	目前公司的产品主要定位与公共安全领域,前五大客户占总收入的 51.44%,产品销售来源相对集中,存在一定的依赖风险。
人才流失风险	人才是公司业务发展的根本。高质量的人才是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竞争优势、增强持续创新能力、取得稳健发展的关键因素。随着市场竞争日益激烈,会出现竞争对手通过各种手段争夺核心人员的情形,公司人才存在流失的风险。人才队伍发生流失会降低公司的创新能力并使公司经营受到重大的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北京赛思信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Beijing Scistor Technologies Co., Ltd.
证券简称	赛思信安
证券代码	834025
法定代表人	周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霞光里 8 号二层 8201 室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霞光里 8 号二层 8201 室
主办券商	东北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 28 号恒奥中心 D 座 5 层
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于建永、陈伟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	诸晓华
职务	财务总监、信息披露人
电话	010-82270056 转 8807c
传真	010-82270056 转 8807c
电子邮箱	zhu.xiaohua@scistor.com
公司网址	http://www.scidata.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北京市朝阳区霞光里 8 号二层 8201 室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5 年 4 月 15 日
挂牌时间	2015 年 11 月 10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大数据存储管理系统、大数据分析产品及服务、设备销售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15,668,356
优先股总股本（股）	—
做市商数量	—
控股股东	周游
实际控制人	周游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6705950233	否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霞光里 8 号二层 8201 室	否
注册资本	15,668,356.00	否
不适用		

五、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东北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 28 号恒奥中心 D 座 5 层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于建永、陈伟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六、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公司股票转让方式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转让细则》实施日（2018 年 1 月 15 日）转为集合竞价转让方式。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67,291,562.82	71,835,617.48	132.88%
毛利率%	44%	72%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995,665.06	-47,543,565.37	154.6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5,968,254.36	20,541,641.97	26.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7.85%	-82.8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7.82%	35.79%	-
基本每股收益	1.66	-3.18	152.20%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45,984,312.74	99,764,108.84	46.33%
负债总计	39,632,744.47	19,408,205.63	104.2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6,351,568.27	80,355,903.21	32.3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6.79	5.13	32.3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0.15%	8.09%	-
资产负债率（合并）	27.15%	19.45%	-
流动比率	304.60%	374.24%	-
利息保障倍数	45.30	-13,553.09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52,036.16	4,011,433.02	397.38%
应收账款周转率	287.02%	220.00%	-
存货周转率	979.26%	423.00%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46.33%	269.60%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32.88%	174.39%	-
净利润增长率%	154.68%	-86,216.53%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5,668,356	15,668,356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 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1,872.0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657.73
股份支付当期影响额	0.0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7,214.34
所得税影响数	-196.3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7,410.70

七、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是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全套大数据系统解决方案，通过帮助客户洞察数据价值而实现公司的价值。公司基于大数据、人工智能和机器学习等世界前沿技术，从数据获取、数据存储、数据挖掘&分析、数据展现等方面为客户提供点对点的大数据解决方案，帮助客户发掘数据深层次价值。

公司是一家技术驱动型企业，始终坚持在核心技术和产品方面自主研发，始终坚持在大数据存储管理、大数据分析、神经网络 / 人工智能等技术方向持续投入。公司是自主可控软件产品和军民融合领域的代表企业，公司的大数据存储与管理平台等软件均代表了国内相关领域自主创新的领先水平。

1、主要产品及服务

公司在大数据领域内有雄厚的技术积累，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双软企业。申请及授权专利超过 15 个，获得软件著作权超过 20 项，多项产品通过了北京新技术新产品认证，主要产品及服务如下：

赛思大数据存储与管理平台（Scistor DataFusion SDF）：是一套由分布式数据仓库、全文检索数据库、图数据库、赛思企业级 Hadoop 系统、数据资源安全访问总线、分布式运维管控工具组成的大数据平台。平台可以存储结构化数据、半结构化数据、非结构化数据、图数据等多种数据格式。平台在数据处理能力，数据存储能力，节点管理能力，数据安全能力，系统管理能力等方面都取得了突破性的进展，其数据处理速度能达到万亿级规模秒级相应，相关技术指标在行业内领先。平台广泛应用于军队、政府、公安、运营商、安全等部门。

赛思大数据智能分析平台（Scitor DataVision）：是集数据采集与处理、自主建模、数据分析&挖掘、所见即所得为一体的大数据可视化智能分析平台。大数据智能分析系统提升了用户对大数据的深度探索能力，为客户获取有价值的洞察。

赛思流处理系统：是基于对实时流数据分析的分布式高并发的处理系统，公司提供软硬件一体化的流处理解决方案，通过专用硬件平台提升流数据的处理能力，公司的流处理系统在支持能力和规模上都达到了国内领先的水平。

公司提供的服务：基于大数据存储与管理平台等产品及人工智能技术，在深刻理解客户的业务的基础上，为公司的主要客户提供定制化、自主可控的大数据管理服务、数据分析服务及行业解决方案。

2、主要行业

公司客户主要集中在政府和电信行业的安全领域，包括军队、公安、安全、电信运营商等单位。公司客户相对集中，一般有资质限制，市场进入门槛相对较高，市场变化可控性较强。公司在信息与网络安全领域内凭借对客户业务需求多年的深入研究、实战积累，为客户提供定制化、自主可控的大数据全面解决方案，深得客户认可。随着《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开始实施，更加促进了安全行业大数据建设的需求，公司将以此为契机，继续深耕细作，在国家信息与网络安全领域进一步做大做强，保持领先优势。

在零售业等行业大数据市场，进入门槛较低，存在形成激烈竞争的不利因素，公司通过定期的行业竞争分析来及时调整市场策略，快速响应市场变化带来的影响。2016 年底，公司以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了零售行业的领先的公司深圳市华诺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成为赛思全资子公司，探索零售行业大数据

的应用，为零售行业提供大数据解决方案。

3、经营模式：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服务、采购和销售体系，为客户提供自主可控的产品、服务及行业解决方案。同时，公司在保持传统经营模式基础上，积极探索新的商业模式及新的应用，通过有效地利用自身优势并整合资源，实现公司的快速发展。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由系统产品、定制化项目、技术服务、系统集成等构成。本报告期内大数据分析产品及服务、大数据存储管理系统、流处理系统是公司的主要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的总资产 14598.43 万元，净资产 10635.16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16729.16 万，营业成本 9290.02 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596.83 万元。由于公安等新市场的突破以及国家部委等传统市场的深耕，以及扩展了商用大数据领域，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同比增长了 132.88%，公司人员规模保持健康增长，营业成本与去年同比增长 359.5%。

本年度全面落实并完成了年初制定的重点工作计划，完成了某部委下属某大型工程的项目批复落地工作、两个以上公安市场项目执行完成并成功拓展新的项目、完成跟进部队某重点项目的执行、完成了某部委某中心分析平台产品入围到测试到产品试运行的工作等等。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积极执行既定的技术研发创新战略，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技术为核心、以质量为基础的原则，顺应当前大数据所带来的发展机遇，以保持核心技术前瞻性和先进性作为研发目标，在现有核心技术和产品的基础上，根据用户业务需求的变化，开展数据分析处理、数据存储管理、数据展现和数据安全方面的技术攻关，使公司在大数据领域的技术竞争力得以不断提升，为公司经营能力的提升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公司在 2016 年度完成了对深圳华诺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全资收购，在报告期内，对其经营管理工作和技术研发工作纳入公司整体管理中，在财务、人事、研发、销售、服务各个环节统筹管理，同时又积极利用华诺得在零售业的优势，双方取长补短、统筹资源、共同提高，从而增强挂牌公司的市场竞争力。通过销售团队的整合，公司将与全资子公司在市场开拓、客户资源共享等方面充分发挥协同效应，从而取得并分享更为广阔、优质的市场资源。同时公司也在积极开拓零售行业的大数据应用，争取将协

同效益最大化。

（二）行业情况

近年来，我国大数据发展的宏观政策环境不断完善。2014年3月，“大数据”第一次出现在《政府工作报告》中。2015年8月，国务院发布《促进大数据发展行动纲要》，数据被定为国家战略资源。2015年10月，五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首次提出实施“国家大数据战略”。把大数据作为基础性战略资源，全面实施促进大数据发展行动，加快推动数据资源共享开放和开发应用，助力产业转型升级和社会治理创新。

2017年01月17日，国家工信部印发了《大数据产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强调以国家战略、人民需要、市场需求为牵引，加快大数据技术产品研发和在各行业、各领域的应用，促进跨行业、跨领域、跨地域大数据应用，形成良性互动的产业发展格局。

由于大数据广阔的市场前景，大量企业进入该行业，行业竞争日趋激烈。互联网巨头及传统IT巨头进入大数据领域后，凭借良好的知名度和强大的实力，其业务得到快速发展、获得了用户很高的信任度。针对激烈的竞争，赛思在网络安全与信息安全等细分领域，充分调研市场，深刻理解客户需求，紧跟行业前沿技术，升级产品结构和产品层次，提升产品研发、技术创新、客户服务，并积极参与竞争，从定制化、自主可控等方面在行业内形成自己独特的能力，并把这种能力转化成领先优势，逐渐建立起行业大数据应用的护城河。

在安全市场，随着国家信息安全体系的不断完善，将极大地推进安全行业的信息化、情报收集和分析能力建设。网络信息是跨国界流动的，信息流引领技术流、资金流、人才流，信息资源日益成为重要生产要素和社会财富，信息掌握的多寡成为国家软实力和竞争力的重要标志。网络信息安全是建设网络强国的必争之地，网络强国宏伟目标的实现离不开坚实的制度保障。2017年6月1日起，《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开始实施，将已有的网络安全实践上升为法律制度同时也指明了网络安全发展的方向，为网络安全事业带来了发展的春天。这些政策的贯彻实施有利于公司在安全行业获得更大的市场机会。公司继续巩固在安全领域的积累，深耕细作，为客户提供大量的成熟的分析模型，定制化、自主可控的服务和解决方案，进一步夯实安全市场。

在军队市场，2016年中央军委颁发了《军队建设发展“十三五”规划纲要》，纲要中明确提出了军队信息化建设的具体目标。军队信息化建设目标已经从一种辅助作战手段转变为一种主要的作战手段，同时随着军民融合的深入，民营经济也将会有越来越多的机会参与到军队的现代化建设项目中。公司一直积极布局军队市场，先后取得了军密二级资质、国军标质量管理体系、装备承制单位资格证书。公司向部队提供面向军事应用的分析平台，针对情报、反恐等应用，采用大数据技术实现对海量信息服务资源的横向关联、信息挖掘、关联分析，为军队提供坚强的战力，实现了军队市场从点到面的突破。

在公安市场，通过对信息的综合处理从而提升治安案件的情报分析能力，是公安客户面临的迫切需求。利用大数据技术对海量数据进行综合分析利用已经成为公安领域用户的普遍共识，各种由大数据技术改造的信息处理系统也正在成为公安用户维护社会治安的有力武器。2015年公安部还明确地向各省厅下达了大数据中心的建设规范和总体要求。公安市场规模大，并且属于弱垂直行业，区域特征明显，2017年，公司针对公安业务的大数据建设需求，为公安客户量身定制了数据中心建设、数据分析平台建设、数据关联分析等个性化服务，在公安市场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在零售领域，2016年11月，国务院印发《关于推动实体零售创新转型的意见》，《意见》共提出

5 大类 16 项具体措施推动实体零售商转型升级，释放发展活力。其中，促进线上线下融合、创新经营机制与简政放权、促进公平竞争以及减轻企业税费负担等措施成为了支持新零售发展的重要保障。线上线下融合，精准营销，提升实体店竞争力等都需要大数据的分析和支持，市场潜力巨大。公司充分利用客户积累的数据，紧密结合客户的需求，帮助客户找到目标人群、识别人群特征、开展人群画像、构建细分人群策略、实现目标人群精准触达、提高营销资源投入的转化效率。赛思零售行业大数据解决方案提升了客户的经济收益，得到了客户的一致认可。

（三）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34,873,267.96	23.89%	9,455,747.71	9.48%	268.80%
应收账款	69,021,453.39	47.28%	47,549,569.31	47.66%	45.16%
存货	10,429,734.75	7.14%	8,543,744.22	8.56%	22.07%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1,117,565.46	0.77%	942,462.18	0.94%	18.58%
无形资产	6,210,578.31	4.25%	8,391,787.73	8.41%	-25.99%
应付账款	-	13.27%	-	8.90%	118.14%
短期借款	11,500,000.00	7.88%	-	-	100.00%
应交税费	-	4.37%	-	2.46%	160.31%
其他应付款	715,679.37	0.49%	5,942,991.84	5.96%	-87.96%
资产总计	145,984,312.74	-	99,764,108.84	-	46.33%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余额和去年期末相比增加了 **268.80%**，主要由于收入增加带来的相应回款现金流入增加、加大了催款力度、给客户提供了多种付款方式等各种促进回款，另外南京子公司在 10 月收到了回款 2200 余万元。

2. 应收账款

报告期末应收账款较上期增加 **45.16%**，主要由于本期收入较上期增加了 **132.88%**造成，收入增加对应应收款金额的增加。

3.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余额较上期增加了 **118.14%** 主要由于本期成本较上期增加了 **359.50%**，对应应付供应商余额相应增加。

4. 短期借款

公司在本年度向华夏银行及招商银行新增贷款共计人民币 **1150 万元**整，具体情况请参见第十一

节财务报告之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六）注释 11。

5. 资产总额

资产总额较上期有较大金额增加，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发展良好，收入利润增加。

2. 营业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67,291,562.82	—	71,835,617.48	—	132.88%
营业成本	92,900,222.82	55.53%	20,217,700.06	28.14%	359.50%
毛利率	44%	—	72%	—	—
管理费用	36,783,098.12	21.99%	98,055,706.77	136.50%	-62.49%
销售费用	8,660,475.37	5.18%	3,112,346.41	4.33%	178.26%
财务费用	648,422.11	0.39%	7,840.87	0.01%	8,169.77%
营业利润	29,528,611.41	17.65%	-50,148,541.90	-69.81%	158.88%
其他收益	3,668,512.23	2.19%	—	—	—
营业外收入	56,804.38	0.03%	2,615,579.90	3.64%	-97.83%
营业外支出	29,590.04	0.02%	148.55	0.00%	19,819.25%
净利润	25,995,665.06	15.54%	-47,543,565.37	-66.18%	154.6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营业收入

本期营业收入较上期增加了 132.88%，主要有以下变动情况影响：

- （1） 母公司通过对国家部委等传统市场的深耕细作以及对于新市场的开拓：在公安市场领域成功拓展新项目、完成跟进部队某重点项目的执行、完成某部委某中心分析平台产品入围到测试到产品试运行等等工作，相应销售收入由上期的 4,858.73 万元，增长至本期的 6,434.31 万元，相对于上期销售收入增长比例为 32.42%；
- （2） 公司 2016 年 9 月份完成收购深圳子公司，本期纳入合并报表收入金额为 7,038.41 万元，相对于上期纳入合并报表收入金额 1,674.03 万元增加了 5,364.38 万元，占增长比率的 74.68%。
- （3） 本年度南京子公司收入同比增长 2618.92 万元，占增长比率的 36.46%，主要由于收入种类从 2016 年度的软件销售扩展到硬件销售，大幅增加了销售金额。

2. 营业成本

公司产品主要分为硬件产品（包括纯硬件产品及软件嵌入式硬件产品）、软件产品以及技术服务类。硬件产品的销售相对应硬件产品的采购成本，随着本期硬件收入的大幅度增加、以及硬件产品成本中核心配件的采购单价上涨，相应成本随之增加。公司大数据分析产品及技术服务类收入，未匹配相应的成本，因此营业成本的增加主要为公司硬件产品的销售增加，相应增加其采购成本。

3. 管理费用

本期管理费用较上期下降了 62.49%，主要为上期公司进行了股权激励共确认股份支付 7,213.41 万元，除去此影响，本期管理费用同比增加 1,086.15 万元，增长主要由于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持续不断加大研发费用的投入，本期公司管理费用中研发费用投入的增长约 511 万，引起研发费用比例增长 25.08%。深圳子公司在报告期的管理费用比 2016 年合并期内的管理费用增加了 97.6 万，同比增幅 36.22%

4. 销售费用

本期销售费用较上期增长 554.81 万元，增幅 78.21%，主要为本期收入销售增加带来的相应销售人员薪酬类支出增加 314.11 万元，增幅 120.39%；差旅费用和业务办公类费用相应增加约 138.06 万元，增幅 496.03%；以及项目增加相应大量增加的标书类信息服务费增加约 85.74 万元。

5. 营业利润

上述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费用的变化引起本期营业利润较上期呈现大幅度增长，和去年同期相比增幅为 158.89%。

6. 净利润

本期公司净利润为 2599.57 万元，同比增加 154.68%，净利润大幅增加主要系上述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费用等期间费用的变化引起，同时由于去年同期有较大金额的股份支付费用，而本期未发生此类费用，故净利润金额增加幅度较大。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67,291,562.82	71,835,617.48	132.88%
其他业务收入	-	-	-
主营业务成本	92,900,222.82	20,217,700.06	359.50%
其他业务成本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传统储存产品	13,668,827.03	8.17%	9,300,256.44	12.95%
大数据存储管理系统	72,656,008.16	43.43%	27,611,269.92	38.44%
大数据分析产品及服务	5,188,679.25	3.10%	18,122,924.36	25.23%
系统集成收入	65,223,956.87	38.99%	7,340,430.73	10.22%
维保服务收入	3,614,841.65	2.16%	909,339.12	1.27%
技术服务费	6,939,249.86	4.15%	8,490,566.00	11.82%
其它	0.00	0.00	60,830.91	0.08%
合计	167,291,562.82	100.00%	71,835,617.48	100.00%

按区域分类分析：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1、传统存储产品**

本期传统存储产品销售金额较上期增加 46.97%，主要由于本期母公司销售市场的开发带来销售额的增加，但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去年相比有下降，处于大数据分析产品及服务、大数据存储管理系统之后。

2、大数据存储管理系统

大数据存储管理系统本期较上期占营业收入大幅度增加 163.14%，在整体收入构成比率中占比也和去年增加了约 5 个百分点。大数据存储管理系统的增加主要来自于北京及南京销售客户的拓展，在运营商及某部位下属某中心的销售金额和去年相比大幅度增加。

3、大数据分析产品及服务

本期大数据分析产品及服务收入金额、以及占营业收入比重较上期下降较多，主要由于本年主要的销售力量集中在上述大数据存储管理系统，而存储管理系统中也部分带有数据分析产品，间接造成纯分析类产品和服务收入的减少。

4、系统集成收入、维保服务收入、技术服务收入、其他

本期系统集成收入、维保服务收入、技术服务收入以及其他收入构成较上期有较大的增加，主要为本期合并范围内核算深圳子公司全年收入金额引起，对应去年深圳子公司 2016 年 9 月完成收购后的收入金额纳入合并范围。深圳子公司主要从事电子硬件及相关系统集成的代理销售，以及相关的技术服务、售后维保服务纳入合并报表影响。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国电信集团系统集成有限责任公司	25,856,773.45	15.46%	否
2	国家计算机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中心	23,408,222.85	13.99%	否
3	神州数码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17,644,500.00	10.55%	否
4	深圳市华威斯科技有限公司	10,572,649.57	6.32%	否
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	8,561,915.56	5.12%	否
合计		86,044,061.43	51.44%	-

公司前五大客户本年度产生的应收账款部分还清，截至报告期末，前五大客户形成应收账款 2,621.37 万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为 37.98%。其中，中国电信集团系统集成有限责任公司、国家计算机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中心和神州数码信息系统有限公司回款状况良好，未产生大额应收账款，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深圳华威斯科技有限公司尚存在本年及以前年度应收账款。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 关联关系
1	深圳市吉方工程有限公司	21,226,393.16	22.85%	否
2	北京华贸科联科技有限公司	11,135,427.35	11.99%	否
3	上海熙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9,853,504.27	10.61%	否
4	联强国际贸易(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7,388,929.07	7.95%	否
5	北京九鼎图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353,846.15	5.76%	否
合计		54,958,100.00	59.16%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52,036.16	4,011,433.02	397.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92,389.92	-27,111,456.85	80.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57,874.01	29,685,856.87	-63.42%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1995.20 万，与上期 401.14 万相比正向增加了 397.38%，变化的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收入规模的增加以及应收款回款情况的好转，虽然随着经营规模的增加，经营相关的支出也对应增加，但是净额现金流入增加。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本期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净额主要为固定资产采购支付的现金以及支付 2016 年收购深圳子公司对价的尾款，同比呈现较大幅度增长，原因为公司上期收购深圳子公司，支付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现金净流出 24,479,851.34 元。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为银行贷款带来的现金流入 1150 万元以及对应的利息支出 64.21 万元；上期筹资活动主要为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3410.15 万元以及偿还长期借款及利息支出 441.57 元，本期筹资活动现金同比减少 63.42%。

4、本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与净利润差异分析

2017 年度的合并净利润为 2599.57 万元，而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为 1995.20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的差异，主要是本期经营规模扩大带来经营性应收款增加导致。

（四）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1、2015 年 1 月 22 日，赛思信安与南京信安原股东刘庆良、陈晓巍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赛思信安向南京信安原股东支付股权收购款共 68 万元，取得南京信安 100% 股权，并于 2015 年 3 月 5 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南京信安成为赛思信安全资子公司。2016 年度被购买方的营业收入为 650.08 万元，2016 年度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58.98 万元；报告期内，被购买方的营业收入为 3269.00 万元，净利润为 1641.51 万元。

南京信安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南京信安融慧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155759031635

注册资本：320 万元

营业场所：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正方中路 199 号

法定代表人：周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网络技术的研发、销售；计算机软硬件产品的开发、销售、技术服务及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收购的目的：

（1）业务拓展需要

南京信安主要业务为计算机软硬件产品的开发、销售、技术服务及咨询，通过收购南京信安，可以丰富公司产品和服务类型，满足客户对软件、硬件及技术研发服务多方面需求，实现公司软件、硬件产品和服务的优势互补。

（2）地域拓展需要

目前，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北京地区，2013 年度、2014 年度北京地区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89.49%和 97.09%，南京信安地处江浙一带，毗邻上海，IT 技术发达，地域辐射范围较广，公司将利用南京信安原有的销售网络，将南京信安打造成江浙地区大数据销售服务的平台，满足公司地域拓展的需要。

（3）未来发展定位

未来，南京赛思将在保持原有计算机软硬件产品优势的基础上，借助公司在大数据分析和应用领域的技术产品优势和人才优势，努力提高公司大数据产品和服务的影响力，为客户提供软件、硬件产品及服务，满足公司业务地域拓展需求，使公司业绩不断提升。南京信安融慧开展了大数据硬件平台的研究，完成了大数据安全系统、大数据预处理系统的研发，与北京研发中心形成了大数据方面的产品和技术互补

2、2016 年 9 月 1 日，本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北京赛思信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重大资产重组》。以 3100 万现金取得深圳华诺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于 2016 年 9 月 13 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深圳华诺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成为赛思信安安全子公司。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为 2016 年 9 月 1 日，本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北京赛思信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重大资产重组》。以 3100 万现金取得深圳华诺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于 2016 年 9 月 13 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深圳华诺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成为赛思信安安全子公司。购买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被购买方的收入为 1674.03 万元，净利润 819.90 万元。报告期内，被购买方的收入为 7038.41 万元，净利润为 1013.62 万元。

深圳华诺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深圳市华诺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00376036

成立日期：2007 年 12 月 17 日

法定代表人：刘达勇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车公庙天吉大厦(F5.8 厂房)2C2、2C1-1A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车公庙天吉大厦(F5.8 厂房)2C2、2C1-1A

经营范围：计算机、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及销售；其它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服务；软件开发及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未进行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

（五）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不适用

（六）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本公司根据该准则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的规定，在利润表中新增了“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净利润按经营持续性进行分类列报。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有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公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该准则修订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同时要求企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本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已采用修订后的准则，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本公司按照新准则的衔接规定采用未来适用法，不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七）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不适用

（八）企业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诚信经营、按时纳税、积极吸纳人员就业和保障员工合法权益，尽力实现一个企业对社会的责任。

三、持续经营评价

本年度公司经营情况仍然保持快速健康成长，公司经营业绩稳定，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利风险。

2016 年-2017 年，政府连续出台的一系列关于大数据发展的指导意见及政策，标志着我国大数据产

业已经上升至国家战略。各省市也纷纷出台大数据发展规划，推动大数据相关产业发展和应用示范，公司发展迎来重要的发展机遇。

公司自成立以来，逐步建立起了完善的招聘流程、薪酬制度、管理制度、会计核算、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一系列的制度，且运行良好。公司业务独立，发展目标明确，规模不断扩大，盈利水平上升。

公司实际控制人、经营管理层、核心员工等人员队伍稳定。在可预见的将来，公司对现有的业务和投资情况可以保证公司的持续发展，公司拥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四、未来展望

√适用

（一）行业发展趋势

大数据已经上升到国家战略的高度，是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技术动力，开发和完善具有自主核心技术的大数据产品，推动行业对大数据的应用水平，促进大数据的应用创新，符合国家对大数据产业的宏观支持政策。大数据已经得到了政府的高度重视，战略地位快速提升，围绕大数据的商业模式将不断推陈出新。

根据 2017 年 1 月工信部公布的《大数据产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到 2020 年，技术先进、应用繁荣、保障有力的大数据产业体系基本形成，大数据相关产品和服务业务收入突破 1 万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保持 30%左右。大数据将驱动工业、农业、服务业的创新革命，引领传统产业创新驱动与转型升级。“大数据+”将为传统行业插上创新的翅膀，带来持续发展与创新增长的技术源泉。从对整个社会的价值来看，大数据在各个行业的垂直特色化应用想象空间巨大，包括安全、电信、政府、金融、零售、智慧城市、交通、媒体广告等领域的应用前景广阔。

大数据产业链已初具规模，技术基本成熟，但各行业的应用还处在初级阶段，数据标准的建立，数据隐私的保护，数据共享机制的确立等都在探讨阶段。国家也在不断推动建立国家大数据标准体系，开展数据采集、指标口径、分类目录、交换接口、访问接口、数据质量、数据开放、数据共享等标准的研究、制定、验证和推广应用，以促进大数据产业的发展。随着国家大数据战略的推进，各行各业都在信息化建设的基础上，都在大力发展大数据，利用大数据技术对行业相关数据进行管理和分析，以加快产业转型和经营效率提升。

在安全行业，随着信息产生数量的不断增加，中国已经成为名符其实的网络大国。但现实的网络环境十分堪忧，网络诈骗层出不穷、网络入侵比比皆是、个人隐私肆意泄露。根据中国互联网协会发布的《中国网民权益保护调查报告（2015）》，63.4%的网民通话记录、网上购物记录等信息遭泄露；78.2%的网民个人身份信息曾遭泄露，因个人信息泄露、垃圾信息、诈骗信息等导致的总体损失约 805 亿元。《网络安全法》的出台将成为新的起点和转折点，公民个人信息保护有法可依，网络暴力、网络谣言、网络欺诈等“毒瘤”生存的空间将被大大挤压，国家网络空间的治理能力在法律的框架下将得到大幅度提升。但伴随着网络发展出现的各种网络问题的不断出现，如何从技术上实现网络环境的安全和治理变成了一个重大的课题。我国不但要建设成为一个网络大国，而且要建成一个网络强国，国家在网络安全上的投入逐年增加，大数据在其中起到了关键的作用，以大数据为核心的网络管理体系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都会是安全行业的建设重点。

在军队方面随着大数据时代的到来，军事数据正在成为举足轻重的战略资源，未来智能化战争的重要基础就是大数据的挖掘与利用。军事管理革命的核心是效能，而提高效能的关键在于发挥数据的驱动作用，党的十九大发出全面推进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的动员令，提出适应世界新军事革命发展趋势的明确要求。正在进行的这场新军事革命的本质特征是数字化、网络化和智能化，可以看到，数据正全面融入军事领域，成为军事科研的驱动力量、建设管理的核心要素、战争制胜的重要资源。2017年12月8日下午，习主席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二次集体学习时强调，要审时度势、精心谋划、超前布局、力争主动，推动实施国家大数据战略，加快建设数字中国。开展大数据研究，首先应把握时代要求，充分认清大数据在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中的地位作用。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紧紧围绕实现强军梦，瞄准建成世界一流军队，全面落实国家大数据战略，加强国防与军队现代化建设，为军队大数据建设指明了方向。

在公安行业，公安部已成立全国公安大数据工作领导小组，以大力实施公安大数据战略，确保到2020年公安信息化建设取得重大进展、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能力有大的提升。要牢牢把握大数据发展大势，牢固树立科技是核心战斗力的思想，按照推进政法工作智能化建设的要求，把大数据作为公安工作创新发展的大引擎，大力实施公安大数据战略，着力打造数据警务、建设智慧公安，全面推动公安工作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努力实现公安机关战斗力的跨越式发展。实施公安大数据战略的根本目的，就是要提升公安工作智能化水平，以机器换人力、以智能增效能，最大限度地释放警力、提高公安机关核心战斗力。牢固树立大数据思维，加快推进数据流、业务流、管理流融合，善于从海量的数据资源中挖掘内在价值，善于以大数据应用助推警务机制变革，积极构建以大数据智能应用为核心的智慧警务新模式，不断提高公安工作智能化水平。充分应用大数据、机器学习、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坚持综合研判与专业研判相结合、机关研判与基层研判相衔接，实现对各类风险隐患的敏锐感知、精确预警。夯实信息资源服务体系、提升合成作战能力、打击经济犯罪行为、防范恐怖势力袭击，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

在新零售行业，随着互联网零售的不断发展，给传统的零售行业带来了巨大的竞争压力，通过大数据等技术，为传统的零售行业赋能，改变传统行业的经营思路，精细化的管理零售用户，分析客户偏好，提高客户体验，从而提高传统零售业的能力，形成线上线下能力的整合，提高零售行业的竞争能力。

随着各个行业对大数据的不断重视并加强投入，以及公司在这些行业多年的耕耘与积累，未来，将为公司带来更多的市场机会和广阔的发展空间，确保公司业务快速的增长。

（二）公司发展战略

在2018年，公司继续坚持以国际化视野，深化“大数据+精准行业”的战略布局。依托赛思大数据核心技术优势，继续服务于安全、公安、国安、电信运营商、军队、金融、零售等行业，形成重点行业的精准布局。公司以领先的大数据解决方案帮助客户从数据中获得价值，提高客户的生产力和经济效益。

1、继续在安全行业内精耕细作，坚持创新导向，深入挖掘数据价值，不但要做大数据及人工智能的技术专家，还要成为精准行业的业务专家。公司在工信部，公安，军队等行业经过多年的积累，有了较深的业务能力和技术能力的积累，公司将继续强化在该行业的优势能力，不断推陈出新，创新发展，提高在优势行业的营收规模 and 市场份额，以创新的应用从业务和技术上提高在该行业的持续服务能力。

2、加强军民融合，公司积极参与到军队信息系统的建设当中，把民用积累的先进技术应用到军队

的信息化建设中，同时加强和相关合作伙伴的合作，把军队积累的优势能力转化为民用技术能力，在更广范围、更高层次、更深程度上把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与经济社会发展结合起来，为实现国防和军队现代化提供丰厚的资源和可持续发展的后劲。积极推动大数据技术在信息化军事战略中的应用，为军民融合协同创新贡献更大的力量。

3、强化自主可控能力，根据《国家网络空间安全战略》《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关于自主可控的相关内容，公司从信息安全生态系统角度找准定位、积极参与，不断深化安全可靠、自主可控的产品研发能力，提高自主可控的比例，做到完全的自主可控。

4、赋能新零售行业，促进零售行业转型，结合赛思在零售行业的优势，以全资子公司深圳华诺得为先导，在零售精准营销，货品管理、支付等方面，为客户提供零售优化解决方案，帮助客户打通线上线下，为客户转型新零售而赋予足够的动能。

5、提升核心技术竞争力，在“大数据+人工智能”领域重点投入研发和成果转化，促进前沿技术和成熟成果的融合拉动技术和应用创新。随着 AI 技术的发展，为大数据行业带来了新的能力，AI 和大数据是天然的融合，AI 不但在语音、视频、自然语言处理方面为大数据的数据源丰富性做出了巨大贡献，而且在数据关联分析等方面为大数据分析提供了新的能力。

（三）经营计划或目标

（本节所述 2018 年公司经营计划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保证和承诺，不构成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的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存在着一定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2018 年，公司继续坚持以技术为驱动力，在“大数据+精准行业”战略的指导下，不断进一步深化优势行业的大数据应用能力，建立业务和技术双重护城河，提高公司在优势行业的竞争力。对于进入时间较短的行业，公司继续加大研发和市场投入，扩大市场份额，完善解决方案，满足客户需求，提升在该行业的竞争能力，更好的服务于行业客户。

1、增加研发投入，持续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公司要不断加强新技术的研发投入力度，在国产化基础软件、数据存储、数据分析、人工智能、机器学习等方面继续深入研究，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和产品竞争能力。围绕公司战略，把握好军民融合、自主可控等未来行业发展的大趋势，调整研发方向，鼓励创新，提前谋划，预先布局，提升公司产品的用户满意度和实用度；

2、提高以客户为中心市场能力的建设：2018 年继续服务好核心客户，在战略范围之内，超预期满足客户定制化的需求，提升核心客户的满意度。同时进一步加大信息的收集和处理力度，密切掌握市场动向，精确分析市场，把安全行业的优势，扩大到商业大数据，争取更大的市场份额，为公司发展提供最坚实的保障。

3、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公司在发展过程中一直注重对人才的培养和储备，为各类人才创造施展才华的机会，积极培养复合型人才，为公司持续发展奠定良好的人才基础。2018 年，公司将大力引进和培养一批产业领军人才和专业技术人才、高端研发人才及高级营销人才，提升公司人才队伍的整体素质。

5、提升公司的项目管理能力：加强公司的项目把控能力、项目支撑能力和项目管理能力。在项目

的策划和运作方面，以需求为导向，以提升客户价值为目标，通过对客户痛点分析把握项目机会，提高项目把控能力。在项目支撑方面，加强需求分析、产品设计开发、工程实施能力，确保项目的实现效果。在项目管理方面，提高对计划、进度、资源、成本的综合协调能力和项目风险把控能力。

5、整合上下游资源，逐步进入大数据服务领域。

（四）不确定性因素

大数据是产业发展的大势所趋，有着极好的市场未来和空间。但在未来发展的过程中，不可避免的也会出现曲折，主要有： 1、数据资源建设和服务是较新兴的业务内容和服务模式，在市场初期有一个客户对服务了解、试用的认识过程。 2、数据是急需规范和标准的一种资源，国家和行业在数据规范性层面的推动是落后于产业发展的。

五、风险因素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一）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公司主要客户为政府拨款单位，以及大型软件研发、通讯企业，其资金实力较强，信用风险较低，应收账款回收有较大保障，但随着未来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张、营业收入快速增长，应收账款的总额可能会逐步增加，若遇到宏观经济环境影响政府财政支出，或客户经营状况恶化等不利情况，将导致公司面临坏账的风险和资产周转效率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一方面严格遵守既定的信用政策，对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按客户评级给予信用额度和信用期限；另一方面，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回款力度，给客户提供了可接受的更多样化的付款方式，增加灵活度、减少回款时间、减少发生坏账的风险。

（二）销售季节性风险

由于公司目前的主要客户分布在公共安全、通信等国家重点行业和领域，这些客户通常采取预算管理制度和集中采购制度。一般为下半年制订投资计划，审批通常集中在次年上半年，采购招标一般则安排在次年年中或下半年。因此，公司订单从 11 至 12 月份开始明显增多，部分单位会在年初确定签订合同，所以公司订单主要集中在每年的第一和第四季度获取和签订，而订单一般在第四季度执行完毕并经客户验收，公司的销售呈现较明显的季节性分布，并由此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也呈现季节性分布，由于费用在年度内较为均衡地发生，而收入主要在第四季度实现，因而可能会造成公司第一季度、半年度或第三季度出现季节性亏损，投资者不宜以半年度或季度的数据推测全年盈利状况。

应对措施：公司目前也是在丰富客户群体、优化客户结构，巩固现有客户的基础上，通过加强与集成商的合作力度加大对中小客户的开发，相对降低对现有客户群的依赖，同时争取降低销售季节性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三）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

目前公司的产品主要定位与公共安全领域，产品销售来源相对集中，存在一定的依赖风险。

应对措施：加强新市场拓展力度，经过 2017 年的市场努力，目前在政府、军队、公安等市场都新增了更多的客户资源和项目储备。

（四）税收政策变动的风险

2014 年 5 月 12 日公司取得京-R-2014-0308 号《软件企业认定证书》。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2008）》（2008-2-22 财税[2008]1 号）及《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2011-1-28 国发[2011]4 号）等文件的规定，新创办软件企业自开始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缴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12 月 17 日，在 2014 年 5 月 12 日取得软件企业证书，属于软件企业，自获利年度起可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公司 2010 年度开始盈利，2010 年至 2011 年减免所得税；2012 年至 2014 年所得税减半征收。

应对措施：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11001972；发证时间：2015 年 11 月 24 日。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等相关规定，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完减免税手续后三年内，可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即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并可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事项，对公司经营发展将产生积极影响。

（五）人才流失风险

人才是大数据处理业发展、创新的根本。充分的人才储备是公司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竞争优势、取得持续发展的关键因素。随着市场竞争日益激烈，可能出现竞争对手通过各种手段争夺核心人员的情形，存在人才流失的风险。若人才队伍发生流失，创新能力将会受到制约，公司经营将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一是通过期权奖励机制加强对核心人员保留；二是加强公司内部员工培养，形成人才梯队，避免核心人员流失对公司能力造成损失；三是广开纳才渠道，形成一定的人才储备。

（二）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否	-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否	-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第五节、二、(一)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第五节、二、(二)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否	-

二、重要事项详情

(一)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报告编号
周游及其配偶于胜男、刘庆良、黄成、张莉、谢铭	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	8,000,000.00	是	2017年1月17日	2017-003
周游及其配偶于胜男、黄成、张莉、谢铭	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及其反担保	3,500,000.00	是	2017年5月17日	2017-029
北京信通联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3,000,000.00	是	2017年8月25日	2017-043
深圳市金麦实业有限公司	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诺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500,000.00	是	2017年8月25日	2017-043
总计	-	15,000,000.00	-	-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1、2017年3月8日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亮马河支行签订8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

款到期日为2018年3月8日，合同编号为BJIX3710120170006，由公司控股股东周游及其配偶于胜男、刘庆良、黄成、张莉、谢铭为公司借款提供无限连带责任担保。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项借款用来弥补2017年上半年度业务快速扩张带来的日常流动资金不足的情况，帮助公司更好拓展业务。该项借款由公司股东提供担保，有较好的可持续性，改善了公司的现金流情况。

2、2017年5月24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350万的短期借款合同，合同期限为2017年6月13日至2018年6月8日，由周游和北京海淀科技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周游及其配偶于胜男、黄成、张莉、谢铭向北京海淀科技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反担保。与此同时，公司以其专利号为ZL201310168444.1的专利向北京海淀科技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反担保。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项借款用来弥补2017年上半年度业务快速扩张带来的日常流动资金不足的情况，帮助公司更好拓展业务。该项借款由公司股东提供担保，有较好的可持续性，改善了公司的现金流情况。

3、由于公司的应收账款回款期较长，同时2017年上半年业务扩张速度较快（收入同比增加353.61%），2017年5月，公司实际控制人周游先生持股25%的北京信通联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无偿财务资助，帮助公司改善现金流情况，该笔款项在2017年7月全部归还。该事项已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诺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华诺得”）在2017年上半年业务发展较快，在2017年4月，向公司企业法人股东深圳市金麦实业有限公司取得无偿财务资助50万元，帮助改善现金流情况，该事项已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报告期内深圳华诺得已经全部归还。

（二）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一）2016年6月6日，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了《深圳市华诺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刘达勇与北京赛思信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附生效条件之股权转让协议》，协议中约定：华诺得2014年度、2015年度经营稳健且持续盈利。根据华诺得目前的经营情况及对未来两年的经营业绩预测，其承诺其2016年经审计的税后净利润（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数值）不低于800万元，2017年度实现税后净利润（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数值）不低于1,000万元。经过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深圳市华诺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2016年度税后净利润为851.85万元，2017年度税后净利润为1013.62万元。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挂牌前，为避免发生同业竞争，保证公司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不从事任何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报告期内未出现上述人员违反同业竞争承诺的情况。

（三）不占用资金资产的承诺

挂牌前，公司的控股股东段团利、实际控制人周游出具了《不占用资金资产承诺函》，承诺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有关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约束性条款，不得以任何方式变相占用公司资金、资产。不以

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及其他任何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承诺人将严格履行承诺事项，如违反本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由承诺人承担所有损失。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亦均已做出《不占用资金资产承诺函》，承诺不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报告期内未出现上述人员未出现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违反承诺的情况。

（四）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挂牌前，公司实际控制人周游及全体董监高均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承诺“将敦促赛思信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控制的企业尽量避免与赛思信安产生非必要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确赛思信安管理层严格遵守有关关联交易的制度、履行关联交易审查及决议程序，以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和合法性。”报告期内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5,092,214	32.50%	1,923,238	7,015,452	44.7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55,000	1.63%	1,590,000	1,845,000	11.78%
	董事、监事、高管	954,616	6.09%	1,638,000	2,592,616	16.55%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0,576,142	67.50%	-1,923,238	8,652,904	55.2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125,000	45.47%	-1,590,000	5,535,000	35.33%
	董事、监事、高管	10,303,854	65.76%	-1,860,000	8,443,854	53.89%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15,668,356	-	0	15,668,356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4				

(二)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1	周游	7,380,000	-	7,380,000	47.10%	5,535,000	1,845,000
2	深圳市金麦实业有限公司	1,880,000	-438,000	1,442,000	9.20%	-	1,442,000
3	北京泰生鸿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305,697	-	1,305,697	8.33%	-	1,305,697
4	谢铭	1,033,850	-	1,033,850	6.60%	775,388	258,462
5	张莉	1,033,850	-	1,033,850	6.60%	775,388	258,462
合计		12,633,397	-438,000	12,195,397	77.83%	7,085,776	5,109,621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无任何关联关系。							

三、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周游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1978年9月出生，男，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1年毕业于福州大学无线电系，2014年接受清华大学经管学院高层管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EMBA）教育。2001年至2006年就职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客户经理、高级项目经理、新专网总经理助理；2006年至2008年就职于信通科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08年5月至2015年4月就职于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在2016年内，周游通过股权激励股票发行增资200万，通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减持212万股。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周游先生，持有公司47.10%的股份（截至2017年12月31日）。周游先生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一）控股股东情况”。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单位：元/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部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2015年12月18日	2016年3月9日	1.00	4,101,520	4,101,520.00	6	0	0	0	0	否
2016年3月15日	2016年5月23日	19.15	1,566,836	1,566,836.00	0	0	1	1	0	是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16年2月24日，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股转系统函（2016）1641号《关于北京赛思信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定向增发募集资金4,101,520元，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未改变本次募集资金的用途。截止2016年3月11日，该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于2016年5月4日，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股转系统函（2016）3679号《关于北京赛思信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定向增发募集资金29,999,990元，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此次募集资金用途发生改变，情况如下：

1、因公司在取得本次股份发行备案函后发生重大资产重组行为，故作为预付款项暂预付深圳市金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权收购款10,890,000.00元，此用途属于投资活动，不属于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用途。上述改变募集资金用途行为已经公司2016年9月2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16年10月10日召开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6年9月22日、2016年10月12日披露的《北京赛思信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44）、《北京赛思信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49）。

2、为保证重大资产重组行为的顺利实施，公司于2016年9月14日将本次募集资金中的990.00万元作为股权收购款支付给深圳市金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此用途属于投资活动，不属于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用途。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作为股权收购款向深圳市金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支付9,900,000.00元事宜，属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公司于2017年3月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第二次股份发行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发生变更的议案》，该议案经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所募集的资金未用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与他人、委托理财等情形。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不适用

四、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银行贷款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亮马河支行	8,000,000.00	7.50%	2017年3月8日至2018年3月8日	否
银行贷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3,500,000.00	5.66%	2017年6月13日至2018年6月8日	否
合计	-	11,500,000.00			

违约情况：

√不适用

五、利润分配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预案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周游	董事长	男	39	硕士	2015年4月15日至2018年4月15日	否
刘庆良	董事、总经理	男	48	本科	2015年4月15日至2018年4月15日	是
郑彩娟	董事	女	40	本科	2015年4月15日至2018年4月15日	是
谢铭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2	本科	2015年4月15日至2018年4月15日	是
黄成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4	硕士	2015年4月15日至2018年4月15日	是
陈一婷	董事	女	26	本科	2015年4月15日至2018年4月15日	是
张莉	监事会主席	女	37	本科	2015年4月15日至2018年4月15日	是
程伟	监事	女	45	本科	2015年4月15日至2018年4月15日	否
孟珊	监事	女	39	本科	2015年4月15日至2018年4月15日	否
诸晓华	财务总监	女	39	硕士	2017年9月12日至2018年4月15日	是
董事会人数：						6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均无关联关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无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周游	董事长	7,380,000	0	7,380,000	47.10%	0
刘庆良	董事、总经理	1,033,850	-100,000	933,850	5.96%	0
谢铭	董事、副总经理	1,033,850	0	1,033,850	6.60%	0
黄成	董事、副总经理	776,920	-122,000	654,920	4.18%	0
郑彩娟	董事	0	0	0	0.00%	0
陈一婷	董事	0	0	0	0.00%	0
张莉	监事会主席	1,033,850	0	1,033,850	6.60%	0
程伟	监事	0	0	0	0.00%	0
孟珊	监事	0	0	0	0.00%	0
诸晓华	财务总监	0	0	0	0.00%	0
合计	-	11,258,470	-222,000	11,036,470	70.44%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是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赵立涛	董秘、财务总监	离任	无	因个人原因辞去职务
郭红霞	证券事务代表	离任	无	因个人原因辞去职务
诸晓华	-	新任	财务总监、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新任命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本年新任董监高简要职业经历：诸晓华女士，具有美国注册会计师资格，通过注册金融分析师一级考试，于 2017 年 6 月加入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至 2017 年 6 月担任东方银谷（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云钱袋事业部首席财务官职务；于 2016 年 1 月至 2016 年 11 月在北京市维世达德联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担任首席财务官职务；于 2012 年 4 月至 2016 年 1 月在通邮集团担任财务总监职务；于 2009 年 8 月至 2012 年 3 月在学而思教育集团担任高级财务经理职务；于 2004 年 9 月至 2009 年 6 月在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分所担任高级审计师职务。

二、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营销	16	19

研发	84	101
运营	47	47
员工总计	147	167

注：可以分为：行政管理人员、生产人员、销售人员、技术人员、财务人员等。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1
硕士	11	10
本科	89	98
专科	40	45
专科以下	7	13
员工总计	147	167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员变动与人才引进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职员工 167 人，较期初增加 20 人，公司十分重视人才的引进，通过人才洽谈会、高校应届毕业生交流会等招聘优秀应届毕业生和专业技术人才，并提供相匹配的职位和福利待遇，同时对于新引进人才给予持续关注和文化、专业上的引导与培养。

2、员工培训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培训体系，搭建了全面的员工培育平台，包括：面向新员工和技术人员，公司建立了以师傅带徒弟为主培训体系；面向中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提供技术、管理能力培训机会。

3、员工薪酬政策员工薪酬包括基本工资、技能工资和绩效工资等。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依据国家和地方相关法律，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并按照国家和社会有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等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另外，为了更好的给予员工保障，公司为每位员工提供定期体检、结婚礼金和生子礼金等企业福利政策。

4、报告期内，无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核心员工：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不适用

核心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认定核心员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一、公司治理

（一）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公司目前已制定的内部规章制度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公司规范的管理经营充分保障了投资人的合法权益。

2017年3月公司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在不断完善内控管理体系的基础上，继续密切关注行业发展动态及监管机构出台的新政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适时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保障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并针对董事会的具体工作制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了解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勤勉尽责，认真出席董事会会议；董事会表决过程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并针对监事会的具体工作制订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全体监事依据《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赋予的监督职责，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积极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检查。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力求做到准确、真实、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公司一贯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努力寻求股东利益最大化，切实维护股东的利益。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 2016 年度根据经营需要发生的重要人事变动、融资、收购等重要事项，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其他相关内控制度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

1、重要人事变动情况：2016 年 4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北京赛思信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原公司章程“第九十五条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董事长由公司董事担任，由全体董事过半数选举产生和罢免。”修改为“第九十五条董事会由六名董事组成，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董事长由公司董事担任，由全体董事过半数选举产生和罢免。”并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陈一婷女士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并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上议案。

2、股权激励：2015 年 12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赛思信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并于 2016 年 1 月 5 日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公司拟向自然人周游、张莉、谢铭、黄成、刘庆良及赵立涛发行股票，拟发行数量不超过 4,101,52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0 元。该部分新增股份股票已于 2016 年 3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

3、非公开发行：2016 年 3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赛思信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并于 2016 年 3 月 30 日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上议案，同意公司向 2 名合格投资者定向发行不超过 1,566,836 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19.14686 元，募集资金不超过 29,999,990 元。

4、收购：2016 年 6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进行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并于 2016 年 6 月 23 日召开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2016 年 8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修改后的〈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和〈附条件生效之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并于 2016 年 9 月 1 日，召开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运行有效且可以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求。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治理机构成员均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随着公司未来经营规模的扩大，业务范围的拓展，公司将不断完善现有的公司治理机制，以保证公司的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民主科学，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完整有效，公司治理机制规范健全。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因公司股权激励导致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变更，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16 年 1 月 5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已于 2016 年 3 月 7 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完成公司章程备案手续。

因公司定向增发导致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变更，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4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16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北京赛思信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已于 2016 年 5 月 16 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完成公司章程备案手续。

因公司董事会人数的变更，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6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16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北京赛思信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已于 2016 年 5 月 16 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完成公司章程备案手续。

（三）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9	1.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7 年 1 月 16 日召开, 审议通过了拟向华夏银行亮马河支行申请借款暨关联担保等议案。 2.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8 日召开,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第二次股份发行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发生变更等议案。 3.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19 日召开, 审议通过了变更审计师事务所等议案。 4.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30 日召开,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北京赛思信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等议案。 5.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召开,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南京信安融慧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6.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17 年 5 月 15 日召开, 审议通过了任命郭红霞女士为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的议案。 7.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17 年 7 月 31 日召开,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 2016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更正、追认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诺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等议案。 8.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23 日召开,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9.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17 年 9 月 12 日召开, 审议通过了任命诸晓华女士为财务总监的议案。
监事会	3	1. 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30 日召开,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

		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 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7 年 7 月 31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 2016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更正的议案。 3.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23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股东大会	6	1.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7 年 2 月 5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华夏银行亮马河支行申请借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2.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7 年 3 月 30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第二次股份发行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发生变更的议案》和《关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 2017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以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7 年 6 月 1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北京分行申请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5.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7 年 8 月 17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 2016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更正的议案。 6.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7 年 9 月 5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北京信通联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北京赛思信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以及《关于追认深圳市金麦实业有限公司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诺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本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6 次股东大会,9 次董事会,3 次监事会,公司“三会”运作规范,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决议内容及签署均合法、合规,真实、有效,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义务,公司董事、监事及管理层分工与制衡合理、明确,能够履行其应尽的职责。股东大会和董事会按照各自职责权限依法行使对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权,经营层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具体负责公司

的管理和运营。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在所有重大方面是合理的和完整的。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通过《公司章程》及各项管理制度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累积投票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机制。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能够适应当前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发展的需要。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涵盖法人治理、经营管理、生产活动等环节，内部控制制度认真贯彻执行，能有效控制公司的内外部风险，保证公司的规范运作和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已得到有效执行，能够合理的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层未引进职业经理人。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1、认真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提高信息披露质量信息披露是公司投资者最直接和最全面的信息通报形式。公司将继续按照一贯的原则按时编制并披露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严格按照最新的信息披露格式要求及时披露公司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和其他重要信息等临时报告，确保为公司股东及潜在投资者提供及时、准确的动态信息。

2、建立健全投资者管理制度，营造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良好环境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将建立健全投资者管理制度，营造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良好环境。一是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积极参与公司重大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二是不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人员关于公司规范运作、监管政策及其他必要专业知识的培训，提高专业化服务水平。三是加强资本市场相关信息收集工作，为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提供信息支撑。

3、丰富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增强与投资者之间的互动通过丰富和有效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广泛深入地与投资者沟通，在符合法律法规规范的前提下，客观介绍公司情况，虚心听取意见与建议，提高沟通效率，帮助投资者做好价值分析和投资判断。

二、内部控制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或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运营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已完全分开。具体情况如下：

1、业务独立

公司是一家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专注于大数据领域的企业，是国内领先的提供大数据综合解决方案的专公司，从事涵盖大数据抽取转换、大数据存储管理、大数据分析服务和大数据安全等方向的产品及解决方案研发。公司具有面向市场的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同业竞争，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交易。

2、资产独立

公司资产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公司对其拥有的车辆、办公设备、软件著作权、商标权等资产，均能提供合法有效的权利证书或权属证明文件，且均由公司实际占有、支配、使用。公司的资产产权清晰，且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产。

3、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会由 6 名董事组成；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 2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上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通过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不存在高级管理人员在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及领薪的情形。本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的情形。

4、财务独立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并进行了适当的分工授权，拥有比较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与会计核算体系，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账号或混合纳税的情况。

5、机构独立公司设置了独立的、符合股份公司要求和适应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规范运作，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公司各部门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1、财务管理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财务管理规定，制定了整套财务管理体系，认真贯彻执行财务规范及财务流程，保证财务核算工作的独立性。

2、信息披露制度

公司“三会”制度、信息披露、对外担保等，制定的比较完善，实践中也得到比较好的贯彻实施，符合公司治理的相关规定，对规范公司经营活动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3、风险管理制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规范性文件，建立了规范、有效的控制风险制度。提高了公司风险防范能力，保证了公司安全、稳健运行。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内部管理制度上的重大缺陷。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在2017年3月30号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进一步规范了本公司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了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大华审字[2018]005889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6A 号楼 3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8 年 4 月 9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于建永、陈伟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8]005889 号

北京赛思信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赛思信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思信安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赛思信安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赛思信安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赛思信安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17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

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赛思信安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赛思信安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赛思信安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赛思信安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赛思信安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赛思信安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赛思信安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赛思信安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伟

二〇一八年四月九日

二、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六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 1	34,873,267.96	9,455,747.71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注释 2	69,021,453.39	47,549,569.31
预付款项	注释 3	3,113,530.37	3,966,951.35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注释 4	3,276,643.15	2,671,989.7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注释 5	10,429,734.75	8,543,744.22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 6	5,260.74	444,783.71
流动资产合计	-	120,719,890.36	72,632,786.0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注释 7	1,117,565.46	942,462.18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注释 8	6,210,578.31	8,391,787.73
开发支出	-	-	-
商誉	注释 9	17,692,959.29	17,692,959.29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 10	243,319.32	104,113.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25,264,422.38	27,131,322.82
资产总计	-	145,984,312.74	99,764,108.8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 11	11,500,000.00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注释 12	19,376,396.28	8,882,705.04
预收款项	注释 13	1,293,087.12	1,542,604.5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 14	342,447.95	588,988.85
应交税费	注释 15	6,380,043.76	2,450,915.31
应付利息	注释 16	25,089.99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注释 17	715,679.37	5,942,991.84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39,632,744.47	19,408,205.6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0.00	0.00
负债合计	-	39,632,744.47	19,408,205.6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注释 18	15,668,356.00	15,668,356.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注释 19	107,882,676.15	107,882,676.15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注释 20	542,066.94	476,492.41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注释 21	-17,741,530.82	-43,671,621.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106,351,568.27	80,355,903.21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总计	-	106,351,568.27	80,355,903.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145,984,312.74	99,764,108.84

法定代表人：周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诸晓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诸晓华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十二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	23,120,535.30	3,970,174.5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注释 1	17,268,978.95	32,522,802.26
预付款项	-	2,560,977.11	219,458.80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注释 2	5,138,519.46	13,521,955.49
存货	-	6,285,656.40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	54,374,667.22	50,234,391.1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 3	65,678,096.80	65,678,096.80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	776,083.02	523,007.25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1,855,311.64	2,848,721.06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20,599.04	50,489.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68,430,090.50	69,100,314.18
资产总计	-	122,804,757.72	119,334,705.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11,500,000.0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	1,015,238.28	2,623,500.00
预收款项	-	-	-
应付职工薪酬	-	-	-
应交税费	-	-924,759.36	1,344,522.84
应付利息	-	25,089.99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	847,761.10	5,681,000.00
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12,463,330.01	9,649,022.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	12,463,330.01	9,649,022.8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	15,668,356.00	15,668,356.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	107,882,676.15	107,882,676.15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542,066.94	476,492.41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	-13,751,671.38	-14,341,842.12
所有者权益合计	-	110,341,427.71	109,685,682.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122,804,757.72	119,334,705.28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注释 22	167,291,562.82	71,835,617.48
其中：营业收入	注释 22	167,291,562.82	71,835,617.48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	141,431,463.64	121,984,159.38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 22	92,900,222.82	20,217,700.06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税金及附加	注释 23	1,280,897.63	615,007.60
销售费用	注释 24	8,660,475.37	3,112,346.41
管理费用	注释 25	36,783,098.12	98,055,706.77
财务费用	注释 26	648,422.11	7,840.87
资产减值损失	注释 27	1,158,347.59	-24,442.3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他收益	注释 28	3,668,512.23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29,528,611.41	-50,148,541.90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 29	56,804.38	2,615,579.90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 30	29,590.04	148.5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29,555,825.75	-47,533,110.55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 31	3,560,160.69	10,454.8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25,995,665.06	-47,543,565.3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	25,995,665.06	-47,543,565.3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少数股东损益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25,995,665.06	-47,543,565.3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	-	-	-

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归属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25,995,665.06	-47,543,565.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25,995,665.06	-47,543,565.3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1.66	-3.1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1.66	-3.18

法定代表人：周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诸晓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诸晓华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十二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注释 4	64,343,143.04	48,587,274.77
减：营业成本	注释 4	31,575,712.45	11,292,278.59
税金及附加	-	389,648.41	421,280.14
销售费用	-	6,320,021.93	2,407,119.94
管理费用	-	25,727,797.19	57,858,767.92
财务费用	-	649,093.48	-82,254.10
资产减值损失	-	758,164.65	92,743.3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他收益	-	1,974,724.66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897,429.59	-23,402,661.09

列)			
加：营业外收入	-	46,872.07	2,331,616.13
减：营业外支出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944,301.66	-21,071,044.96
减：所得税费用	-	288,556.39	-13,911.5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655,745.27	-21,057,133.4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	655,745.27	-21,057,133.4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655,745.27	-21,057,133.4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0.04	-1.41
（二）稀释每股收益	-	0.04	-1.41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72,681,852.18	52,891,347.2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3,668,512.23	875,054.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2	19,158,525.96	10,880,094.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95,508,890.37	64,646,495.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104,616,640.19	24,717,232.2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21,619,385.68	16,522,149.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2,923,073.14	5,223,229.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2	36,397,755.20	14,172,451.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75,556,854.21	60,635,062.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9,952,036.16	4,011,433.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2	-	1,630,037.0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1,630,037.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392,389.92	4,261,642.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5,000,000.00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24,479,851.3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5,392,389.92	28,741,493.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392,389.92	-27,111,456.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34,101,51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1,500,00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1,500,000.00	34,101,51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4,32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642,125.99	95,653.1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642,125.99	4,415,653.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857,874.01	29,685,856.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25,417,520.25	6,585,833.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9,455,747.71	2,869,914.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34,873,267.96	9,455,747.71

法定代表人：周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诸晓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诸晓华

（六）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十二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89,277,517.91	39,295,051.6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974,724.66	599,116.1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34,664,377.38	5,715,558.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25,916,619.95	45,609,726.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49,229,204.79	15,102,627.4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15,851,048.19	13,684,719.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	7,197,438.81	4,403,678.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39,958,055.50	17,866,888.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12,235,747.29	51,057,913.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3,680,872.66	-5,448,187.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388,385.92	3,068,843.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	5,0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24,479,851.3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5,388,385.92	27,548,694.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388,385.92	-27,548,694.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34,101,51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1,500,00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1,500,000.00	34,101,51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642,125.99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642,125.99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857,874.01	34,101,51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9,150,360.75	1,104,627.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3,970,174.55	2,865,546.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3,120,535.30	3,970,174.55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 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668,356.00	-	-	-	107,882,676.15	-	-	-	476,492.41	-	-43,671,621.35	-	80,355,903.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668,356.00	-	-	-	107,882,676.15	-	-	-	476,492.41	-	-43,671,621.35	-	80,355,903.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65,574.53	-	25,930,090.53	-	25,995,665.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25,995,665.06	-	25,995,665.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65,574.53	-	-65,574.53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65,574.53	-	-65,574.53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668,356.00	-	-	-	100,567,240.02	-	-	-	-	-	-47,543,565.37	-	58,692,030.6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47,543,565.37	-	-47,543,565.3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668,356.00	-	-	-	100,567,240.02	-	-	-	-	-	-	-	106,235,596.0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668,356.00	-	-	-	28,433,154.00	-	-	-	-	-	-	-	34,101,51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72,134,086.02	-	-	-	-	-	-	-	72,134,086.02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15,668,356.00	-	-	-	107,882,676.15	-	-	-476,492.41	-	-43,671,621.35	-	80,355,903.21

法定代表人：周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诸晓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诸晓华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668,356.00	-	-	-	107,882,676.15	-	-	-	476,492.41	-	-14,341,842.12	109,685,682.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668,356.00	-	-	-	107,882,676.15	-	-	-	476,492.41	-	-14,341,842.12	109,685,682.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65,574.53	-	590,170.74	655,745.2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655,745.27	655,745.2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65,574.53	-	-65,574.53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65,574.53	-	-65,574.53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5,668,356.00	-	-	-	107,882,676.15	-	-	-	542,066.94	-	-13,751,671.38	110,341,427.71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	-	-	7,315,436.13	-	-	-	476,492.41	-	6,715,291.34	24,507,219.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	-	-	7,315,436.13	-	-	-	476,492.41	-	6,715,291.34	24,507,219.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5,668,356.00	-	-	-	100,567,240.02	-	-	-	-	-	-21,057,133.46	85,178,462.56

(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21,057,133.46	-21,057,133.4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668,356.00	-	-	-	100,567,240.02	-	-	-	-	-	-	106,235,596.0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668,356.00	-	-	-	28,433,154.00	-	-	-	-	-	-	34,101,51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72,134,086.02	-	-	-	-	-	-	72,134,086.02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5,668,356.00	-	-	-	107,882,676.15	-	-	-	476,492.41	-	-14,341,842.12	109,685,682.44
----------	---------------	---	---	---	----------------	---	---	---	------------	---	----------------	----------------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北京赛思信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北京赛思信安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4 月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15 年 4 月 15 日，取得变更名称后的《营业执照》。2015 年 10 月 16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北京赛思信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同意本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5,668,356.00 股，注册资本为 15,668,356.00 元。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周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6705950233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游

注册地：北京市朝阳区霞光里 8 号二层 8201 室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科学研究及技术服务行业，主要产品或服务为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销售电子产品、机械设备、通讯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

(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4 月 9 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3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南京信安融慧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深圳市华诺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霍尔果斯金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与上期相比未发生变化。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十二）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十五）固定资产”、“（二十四）收入”。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五）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

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

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八)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

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十）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十一）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二）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期末余额达到 50 万元（含 5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	关联方单位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	押金、保证金等

（2）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预付账款计提比例 (%)
6 个月（含 6 个月）以内	0.00	0.00	0.00
6 个月—1 年	3.00	3.00	3.00
1—2 年	10.00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20.00
3—4 年	30.00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②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预付账款计提比例 (%)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	不计提坏账	不计提坏账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	不计提坏账	不计提坏账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十三）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库存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个别认定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五）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

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5	11.88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

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六）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七）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

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八）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

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二十一）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三）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

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四）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

- （1）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具体原则

- （1）硬件销售：在货物（硬件）已经交付，获得买方验收确认时确认收入；
- （2）软件销售：在货物（软件）已经交付、安装调试完成，获得买方验收确认时确认收入；
- （3）技术开发及服务：在定制研发的软件交付，获得买方验收确认时确认收入。

（二十五）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二十七）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八)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董事会审批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董事会审批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本公司根据该准则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的规定，在利润表中新增了“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净利润按经营持续性进行分类列报。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公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该准则修订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同时要求企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本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已采用修订后的准则，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

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本公司按照新准则的衔接规定采用未来适用法，不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 税项

（一）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	6%，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征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征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 %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南京信安融慧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011年1月1日以后新创办软件企业经认定后，自获利年度起，企业所得税实行“两免三减半”，2017年为获利第一年
深圳市华诺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
霍尔果斯金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二）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0】25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以及《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的规定，公司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公司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2015年11月24日，本公司收到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11001972。在2015年至2018年期间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2,706.48	72,902.39
银行存款	34,820,561.48	9,382,845.32
合 计	34,873,267.96	9,455,747.71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注释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65,764.88	1.77	1,265,764.8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0,290,110.65	98.23	1,268,657.26	1.80	69,021,453.3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71,555,875.53	100.00	2,534,422.14	3.54	69,021,453.39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00,000.00	2.44	1,200,0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7,986,160.45	97.56	436,591.14	0.91	47,549,569.3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9,186,160.45	100.00	1,636,591.14	3.33	47,549,569.31

应收账款分类的说明：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某军区空军司令部	1,200,000.00	1,200,000.00	100.00	董事会决议认定无法收回
河南博施盾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45,000.00	45,000.00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沈阳哲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764.88	20,764.88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1,265,764.88	1,265,764.88	100.00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6 个月（含 6 个月）以内	52,751,822.55		
6 个月至 1 年以内	8,979,579.33	269,387.38	3.00
1 年以内小计	61,731,401.88	269,387.38	0.44
1-2 年	7,893,613.77	789,361.38	10.00
2-3 年	16,200.00	3,240.00	20.00
3-4 年	588,895.00	176,668.50	30.00
4-5 年	60,000.00	30,000.00	50.00
5 年以上			
合计	70,290,110.65	1,268,657.26	1.8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97,831.00 元。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是否为关联方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	10,017,441.20	14.00		否
深圳市华威斯科技有限公司	9,150,000.00	12.79		否
广州宏景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7,075,500.00	9.89	212,265.00	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萧山分行	6,060,000.00	8.47		否
南京中新赛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500,000.00	7.69		否
合计	37,802,941.20	52.84	212,265.00	

注释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预付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6 个月（含 6 个月）以内	566,208.16		
6 个月至 1 年以内	2,626,105.37	78,783.16	3.00
1 年以内小计	3,192,313.53	78,783.16	2.47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3,192,313.53	78,783.16	2.47

续：

账龄	期初余额		
	预付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6 个月（含 6 个月）以内	3,764,592.55		
6 个月至 1 年以内			
1 年以内小计	3,764,592.55		
1 至 2 年	140,232.00	14,023.20	10.00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152,300.00	76,150.00	50.00
5 年以上			
合计	4,057,124.55	90,173.20	2.22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深圳市吉方工程有限公司	984,280.00	30.83
北京承冀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438,134.35	13.72
北京金思维品科技有限公司	373,650.00	11.70
北京公积金管理中心	243,626.00	7.63
深圳爱普思瑞科技有限公司	184,466.02	5.78
合计	2,224,156.37	69.66

注释4.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5,000.00	6.30	225,00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47,877.45	93.70	71,234.30	2.13	3,276,643.1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572,877.45	100.00	296,234.30	8.29	3,276,643.15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96,317.39	100.00	24,327.67	0.90	2,671,989.7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696,317.39	100.00	24,327.67	0.90	2,671,989.72

其他应收款分类的说明：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万博思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25,000.00	225,000.00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6 个月（包含 6 个月）以内	70,891.41		
6 个月-1 年	247,810.00	7,434.30	3.00
1 年以内小计	318,701.41	7,434.30	2.33
1 至 2 年	638,000.00	63,800.00	10.00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956,701.41	71,234.30	7.45

(3)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无风险组合	2,391,176.04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 271,906.63 元。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1,181,701.41	1,002,300.00
备用金	1,120,250.00	204,436.33
押金	690,309.50	519,337.00
保证金	580,616.54	952,380.00
代收代垫款		17,864.06
合计	3,572,877.45	2,696,317.3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是否为关联方
北京盛业达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638,000.00	1-2 年	17.86	63,800.00	否
北京承冀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	559,381.50	1 年以内 98,550 元；1-2 年 460,831.50 元	15.66		否
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275,978.00	1 年以内	7.72		否
汪军强	备用金	260,750.00	1 年以内	7.30		否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保证金	200,000.00	1 年以内	5.60		否
合计		1,934,109.50		54.13	63,800.00	

注释5.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0,429,734.75		10,429,734.75	8,543,744.22		8,543,744.22
------	---------------	--	---------------	--------------	--	--------------

注释6.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5,260.74	444,783.71

注释7. 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

项目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2,495.90	1,388,170.00	1,651,342.83	3,112,008.73
（2）本期增加金额	44,725.00		485,948.92	530,673.92
—购置	44,725.00		485,948.92	530,673.92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17,220.90	1,388,170.00	2,137,291.75	3,642,682.65
2. 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1,094.44	763,760.08	1,344,692.03	2,169,546.55
（2）本期增加金额	31,783.75	187,463.20	136,323.69	355,570.64
—计提	31,783.75	187,463.20	136,323.69	355,570.64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92,878.19	951,223.28	1,481,015.72	2,525,117.19
3. 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4,342.71	436,946.72	656,276.03	1,117,565.46
（2）期初账面价值	11,401.46	624,409.92	306,650.80	942,462.18

注释8. 无形资产

项目	软件	合计
1. 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919,228.18	8,919,228.18
（2）本期增加金额		
—购置		
—内部研发		

项目	软件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8,919,228.18	8,919,228.18
2. 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27,440.45	527,440.45
(2) 本期增加金额	2,181,209.42	2,181,209.42
—计提	2,181,209.42	2,181,209.42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708,649.87	2,708,649.87
3.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210,578.31	6,210,578.31
(2) 期初账面价值	8,391,787.73	8,391,787.73

注释9.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深圳市华诺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7,692,959.29			17,692,959.29

注：经本公司 2016 年 6 月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收购深圳市华诺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方案，2016 年 4 月被收购单位深圳市华诺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经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采用收益法评估华诺得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3,118.95 万元；经双方协商后，确定收购价款为 3,100.00 万元；本期商誉的形成成为收购价款 31,000,000.00 元减去购买日（2016 年 9 月 14 日）根据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国融兴华评报字【2017】第 020137 号《北京赛思信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合并报表涉及的深圳市华诺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3,307,040.71 元，差额 17,692,959.29 元确认为合并形成的商誉。

注释10.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94,874.74	243,319.32	551,092.01	104,113.62
--------	--------------	------------	------------	------------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1,614,564.88	1,200,000.00

注：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期末坏账准备有两部分：全额计提坏账部分的金额是 1,490,764.88 元；南京信安融慧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期末坏账准备金额 123,800.00 元由于处于免税期且预计免税期内转回，故不确认。

注释11.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1,500,000.00	

2. 短期借款说明

(1) 2017 年 3 月 8 日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亮马河支行签订 8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到期日为 2018 年 3 月 8 日，由公司股东周游及其配偶于胜男、股东刘庆良、黄成、张莉、谢铭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 2017 年 5 月 24 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 350 万的短期借款合同，合同期限为 2017 年 6 月 13 日至 2018 年 6 月 8 日，由公司股东周游、北京海淀科技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公司股东周游及其配偶于胜男、股东黄成、张莉、谢铭向北京海淀科技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反担保；公司以发明专利（专利号 ZL201310168444.1）出质给北京海淀科技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作为该公司为本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反担保，与该公司签订《专利权质押（发担保）合同》，并办理赋予强制执行效力的债权文书公证。

注释12.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8,474,696.28	8,878,705.04
1 至 2 年	897,700.00	4,000.00
2 至 3 年	4,000.00	
3 年以上	-	
合计	19,376,396.28	8,882,705.04

2.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应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上海熙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040,000.00	26.01
深圳益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042,000.00	15.70
北京华贸科联科技有限公司	2,780,000.00	14.35
国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45,000.00	11.59
北京嘉利兴业科技有限公司	2,111,040.00	10.89
合计	15,218,040.00	78.54

注释13. 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293,087.12	1,412,724.59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129,880.00
3 年以上		
合 计	1,293,087.12	1,542,604.59

2.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3. 预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预收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南京银石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281,595.45	21.7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	239,316.25	18.5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221,497.65	17.13
南宁市卡玛商贸有限公司	76,923.08	5.95
银联商务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	70,754.71	5.47
合计	890,087.14	68.83

注释14. 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短期薪酬	588,988.85	20,055,946.54	20,302,487.44	342,447.9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81,711.43	1,081,711.43	
合计	588,988.85	21,137,657.97	21,384,198.87	342,447.95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88,988.85	16,712,322.13	16,958,863.03	342,447.95
(2) 职工福利费		700,760.94	700,760.94	
(3) 社会保险费		643,781.97	643,781.97	
其中：医疗保险费		591,523.28	591,523.28	
工伤保险费		11,572.32	11,572.32	
生育保险费		40,686.37	40,686.37	
(4) 住房公积金		1,999,081.50	1,999,081.50	
合计	588,988.85	20,055,946.54	20,302,487.44	342,447.9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042,014.02	1,042,014.02	
失业保险费		39,697.41	39,697.41	
合计		1,081,711.43	1,081,711.43	

注释15.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067,633.97	2,337,588.36
企业所得税	1,730,396.65	-188,508.91
个人所得税	53,555.89	19,184.7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2,649.01	163,305.84
教育费附加	121,135.28	69,987.79
地方教育费附加	80,756.87	46,657.53
印花税	43,916.09	2,700.00
合计	6,380,043.76	2,450,915.31

注释16.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5,089.99	

注释17. 其他应付款

1. 按账龄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2,794.95	5,450,107.42
1 至 2 年	692,884.42	492,275.00
2 至 3 年		609.42
3 年以上		
合 计	715,679.37	5,942,991.84

2.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680,000.00	5,893,375.92
费用化支出		21,702.50
其他	35,679.37	27,913.42
合 计	715,679.37	5,942,991.84

3.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其他应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是否为关联方
周游	680,000.00	95.01	是
刘达勇	18,658.10	2.61	是
刘庆良	8,700.00	1.22	是
梁玮	5,000.00	0.70	否
蔡小舟	2,387.00	0.33	否
合计	714,745.10	99.87	

注释18. 股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5,668,356.00						15,668,356.00

注释19.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7,882,676.15			107,882,676.15

注释20.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76,492.41	65,574.53		542,066.94

注释21.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3,671,621.35	3,871,944.02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43,671,621.35	3,871,944.0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995,665.06	-47,543,565.3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5,574.53	
转作资本公积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741,530.82	-43,671,621.35

注释2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7,291,562.82	92,900,222.82	71,835,617.48	20,217,700.06

2. 营业收入按产品类别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传统存储产品	13,668,827.03	11,298,184.21	9,300,256.44	7,672,750.28
大数据存储管理系统	72,656,008.16	31,416,273.31	27,611,269.92	6,035,714.52
大数据分析产品及服务	5,188,679.25		18,122,924.36	
系统集成收入	65,223,956.87	49,851,513.13	7,340,430.73	6,457,523.51
维保服务收入	3,614,841.65	334,252.17	909,339.12	51,711.75
技术服务费	6,939,249.86		8,490,566.00	
其它			60,830.91	
合计	167,291,562.82	92,900,222.82	71,835,617.48	20,217,700.06

3. 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本年发生额	占总额比例（%）
中国电信集团系统集成有限责任公司	25,856,773.45	15.46
国家计算机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中心	23,408,222.85	13.99
神州数码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17,644,500.00	10.55
深圳市华威斯科技有限公司	10,572,649.57	6.3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	8,561,915.56	5.12
合计	86,044,061.43	51.44

注释23.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13,437.22	347,784.84

教育费附加	305,758.80	149,050.65
地方教育费附加	203,839.22	99,367.10
印花税	56,062.39	17,005.01
车船税	1,800.00	1,800.00
合计	1,280,897.63	615,007.60

注释24.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750,167.24	2,609,049.19
业务费	863,721.97	11,976.00
差旅费	390,825.00	239,133.00
办公费	404,399.87	27,221.50
会议费	212,072.00	13,300.00
交通费	82,858.65	54,296.90
信息服务费	950,850.64	93,457.82
通讯费	5,580.00	12,055.00
咨询费	-	31,250.00
快递及运费	-	175.00
会员加盟费	-	20,432.00
合计	8,660,475.37	3,112,346.41

注释25.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究开发费	25,476,889.45	20,368,755.78
职工薪酬	3,647,680.62	1,976,475.73
聘请中介机构费	1,912,062.31	1,255,856.66
房租水电费	918,530.80	577,880.90
服务费	17,654.70	13,506.80
通讯费	137,967.91	63,092.79
办公费	289,683.58	105,962.28
其他	172,388.92	196,842.45
差旅费	624,352.75	146,439.62
交通费	177,476.36	102,317.70
修理费及车辆使用费	72,168.03	64,612.78
折旧费	355,570.64	147,472.57
业务招待费	382,977.54	140,836.97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会议费	6,700.00	18,400.00
快递及运费	185,074.44	45,388.06
印花税		176.25
招聘费	3,754.72	29,415.09
残保金	201,504.70	140,747.87
股份支付		72,134,086.02
无形资产摊销	2,181,209.42	527,440.45
保险费	19,451.23	
合计	36,783,098.12	98,055,706.77

注释26.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67,236.90	95,653.13
减：利息收入	37,805.37	92,146.21
手续费	18,990.58	4,333.95
合计	648,422.11	7,840.87

注释27.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158,347.59	-24,442.33

注释28.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退税款	3,668,512.23	

注释29.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除增值税返还以外的政府补助	51,872.07	1,739,700.00	是
增值税返还		869,543.47	
其他利得	4,932.31	6,336.43	是
合计	56,804.38	2,615,579.9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课题研究开发费		1,23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新三板上市补贴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资助金	2,500.00	2,5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管理委员会政府补贴款		7,200.00	与收益相关
个人所得税返还	44,372.07		与收益相关
软件产品认定奖励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1,872.07	1,739,700.00	/

注释30.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补缴税款滞纳金	681.37	148.29	是
其他	28,908.67	0.26	是
合计	29,590.04	148.55	

注释31.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699,366.39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9,205.70	10,454.82
合计	3,560,160.69	10,454.8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9,555,825.7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433,373.8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25,007.9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491,000.50
坏账准备变动对递延所得税费用的影响	-139,205.70
所得税费用	3,560,160.69

注释32. 现金流量表附注**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1,872.07	1,739,700.00
利息收入	37,805.37	81,371.60
往来款	19,027,042.45	9,033,807.93

其他	41,806.07	25,214.54
合 计	19,158,525.96	10,880,094.0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2,660,308.12	482,865.22
管理费用	16,379,729.06	8,148,187.72
往来款支出	17,338,727.44	5,537,339.50
手续费	18,990.58	4,058.95
递延收益支出		
合 计	36,397,755.20	14,172,451.39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同一控制下被购买方购买日的现金余额		1,630,037.09

注释3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5,995,665.06	-47,543,565.3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58,347.59	-24,442.33
固定资产等折旧	355,570.64	305,657.00
无形资产摊销	2,181,209.42	527,440.45
财务费用（收益以“一”号填列）	667,236.90	95,653.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139,205.70	10,454.8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1,885,990.53	-3,383,208.5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21,223,116.53	-19,032,488.7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12,842,319.31	921,846.58
其他（股权激励的影响）		72,134,086.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52,036.16	4,011,433.0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4,873,267.96	9,455,747.7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455,747.71	2,869,914.67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417,520.25	6,585,833.0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 金	34,873,267.96	9,455,747.71
其中：库存现金	52,706.48	72,902.3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4,820,561.48	9,382,845.32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873,267.96	9,455,747.7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市华诺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路天安车公庙工业区天济大厦 F4.83C-1A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收购
南京信安融汇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正方中路 199 号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	100.00		收购

八、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企业的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周游。

（二）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刘庆良	董事、总经理
谢铭	董事、副总经理
郑彩娟	董事

黄成	董事、副总经理
诸晓华	财务总监
张莉	监事会主席
程伟	监事
刘达勇	子公司总经理
信通科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周游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信通寰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周游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圣贝尔投资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实施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北京网信高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实施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酷乐无限（北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实施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金麦实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总经理刘达勇实际控制的公司

（四）关联方交易

1. 关联交易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贷款单位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周游、于胜男、刘庆良、黄成、张莉、谢铭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亮马河支行	8,000,000.00	2017.3.8	2018.3.8	否
周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3,500,000.00	2017.6.13	2018.6.8	否
合计		11,500,000.00			

关联担保及反担保情况说明：见短期借款说明。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1）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关联方	拆入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深圳市金麦实业有限公司	500,000.00	2017.4.17	2017.8.28	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诺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北京信通联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7.5.12	2017.7.28	为母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合计	3,500,000.00			

关联方拆入资金说明：

1、由于公司的应收账款回款期较长，2017年5月，公司实际控制人周游先生持股25%的北京信通

联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无偿财务资助 300 万元，帮助公司改善现金流情况，无需负担利息，该事项已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笔款项在 2017 年 7 月全部归还。

2、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诺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在 2017 年 4 月，向公司企业法人股东深圳市金麦实业有限公司取得无偿财务资助 50 万元，帮助改善现金流情况，无需负担利息，该事项已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报告期内深圳华诺得已经全部归还。

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097,088.49	551,100.00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周游	往来款	680,000.00	680,000.00
	刘达勇	股权转让价款	0.00	50,000.00
		往来款	18,658.10	212,375.92
	深圳市金麦实业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价款	0.00	4,950,000.00
	刘庆良	往来款	8,700.00	0.00

九、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65,764.88	6.57	1,265,764.88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995,740.52	93.43	726,761.57	4.04	17,268,978.9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9,261,505.40	100.00	1,992,526.45	10.34	17,268,978.95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00,000.00	3.53	1,200,00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821,795.20	96.47	298,992.94	0.91	32,522,802.2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4,021,795.20	100.00	1,498,992.94	4.41	32,522,802.26

应收账款分类的说明：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某军区空军司令部	1,200,000.00	1,200,000.00	100.00	董事会决议认定无法收回
河南博施盾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45,000.00	45,000.00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沈阳哲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764.88	20,764.88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1,265,764.88	1,265,764.88	100.00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1,089,264.80	36,114.00	0.33
其中：6 个月（含 6 个月）以内	9,885,464.80	-	
6 个月至 1 年以内	1,203,800.00	36,114.00	3.00
1—2 年	6,906,475.72	690,647.57	10.00
2—3 年			
3—4 年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7,995,740.52	726,761.57	0.9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93,533.51 元。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是否为关联方
国家计算机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中心	3,826,249.80	19.86		否
北京市公安局大兴分局	2,723,840.00	14.14		否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2,560,000.00	13.29	256,000.00	否
江南计算技术研究所	2,311,140.00	12.00	231,114.00	否
长城计算机软件与系统有限公司	2,019,400.00	10.48		否
合计	13,440,629.80	69.78	487,114.00	

注释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5,000.00	4.19	225,00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145,953.76	95.81	7,434.30	0.14	5,138,519.4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370,953.76	100.00	232,434.30	4.33	5,138,519.46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546,283.16	100.00	24,327.67	0.18	13,521,955.4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3,546,283.16	100.00	24,327.67	0.18	13,521,955.49

其他应收款分类的说明：

（1）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万博思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25,000.00	225,000.00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71,096.69	7,434.30	2.74
其中：6 个月（含 6 个月）以内	23,286.69		
6 个月至 1 年以内	247,810.00	7,434.30	3.00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71,096.69	7,434.30	2.74

（3）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3,618,747.57		
无风险组合	1,256,109.50		
合计	4,874,857.0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08,106.63 元。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是否为关联方
南京信安融慧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3,618,747.57	1 年以内	67.38		是
北京承冀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559,381.50	1 年以内 98,550 元;1-2 年 460,831.50 元	10.41		否
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275,978.00	1 年以内	5.14		否
汪军强	备用金	260,750.00	1 年以内	4.85		否
张军	备用金	160,000.00	1 年以内	2.98		否
合计		4,874,857.07		90.76		

注释3. 长期股权投资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5,678,096.80		65,678,096.80	65,678,096.80		65,678,096.80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南京信安融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80,000.00			680,000.00		
深圳市华诺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4,998,096.80			64,998,096.80		
合计		65,678,096.80			65,678,096.80		

注释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4,343,143.04	31,575,712.45	48,587,274.77	11,292,278.59

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本年发生额	占总额比例（%）
国家计算机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中心	23,408,222.85	36.38
神州数码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17,644,500.00	27.42
新百丽鞋业（深圳）有限公司	8,153,961.54	12.67
中国移动通讯集团公司	3,209,627.48	4.99

北京市公安局大兴分局	2,334,050.00	3.63
合计	54,750,361.87	85.09

十三、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1,872.0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657.73	
股份支付当期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196.36	
合计	27,410.70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85	1.66	1.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82	1.66	1.66

北京赛思信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九日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